

常熟市印染行业发展专项规划
(2019-2030)
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

2019 年 12 月

目 录

1. 总论.....	1
1.1 任务由来.....	1
1.2 评价目的.....	2
2. 规划方案概述.....	3
2.1 规划范围.....	3
2.2 规划期限.....	3
2.3 规划总体目标.....	3
2.4 规划具体目标.....	3
2.5 发展方向.....	4
2.6 行业准入条件.....	5
2.7 基础设施规划.....	5
3. 现状调查与评价.....	6
3.1 印染行业发展现状.....	6
(1) 总体情况.....	6
(2) 空间布局.....	6
(3) 装备和技术水平.....	7
3.2 环境质量现状.....	7
(1) 大气环境质量.....	7
(2) 地表水环境质量.....	7
(3) 地下水环境质量.....	8
(4) 声环境质量.....	8
(5) 土壤环境质量.....	8
(6) 生态环境质量.....	8
3.3 基础设施.....	9
4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10
5 规划环境影响减缓对策与措施.....	11
6 规划优化调整建议.....	14
7 公众参与.....	14
8 总体评价结论.....	15

1. 总论

1.1 任务由来

常熟市纺织服装产业历史悠久，在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改善中做出了较大的贡献，是全市三大千亿级支柱产业之一。其中，印染行业是纺织产业链和价值链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环节。近年来，常熟市积极推进印染行业绿色发展，取得显著成效，但由于印染行业起步早、2008 年太湖条例限制发展等多方面因素，印染行业发展仍然面临产业结构不合理、企业布局分散等问题。

为促进太湖流域印染行业转型升级，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2018 年 6 月，省环委办印发了《关于严格太湖流域改建印染项目环境准入要求的通知》（苏环委办〔2018〕17 号），提出太湖流域各设市区人民政府应对辖区内印染企业进行全面梳理、统一布局，制定“印染行业发展专项规划”，同步编制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报省生态环境厅审查。考虑到苏州地区县市较多，印染园区、印染企业数量较大，各地对印染发展需求存在一定差异，以设区市为单位编制印染行业发展专项规划难度较大，省生态环境厅原则同意苏州以县（市、区）为单位编制各地区印染行业发展专项规划，提高规划及规划环评效率。

据此，常熟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市政府分管领导牵头，市政协副主席协助，由市发改委、工信局、生态环境局、资规局、水务局等 12 个部门以及各乡镇主要领导组成印染行（企）业高质量发展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印染专委会），同时成立了专业委员会办公室，从成员单位中抽调人员集中办公，负责日常工作。2019 年 3 月，市专委会办公室牵头开展调研和咨询工作，形成了规划的框架意见，在完善相关手续后，由专委会成员单位工业和信息化局委托省工程咨询中心编制了《常熟市印染行业发展专项规划（2019-2030 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国务院第 559 号令）等文件的规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设区的实际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对其组织编制的工业、农业、畜牧业、林业、能源、水利、交通、城市建设、旅游、自然资源开发的有关专项规划，应当在该规划草案上报申报审批前，组织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向审批该专项规划的机关提出环境影响报告书”。常熟市印染行业发展规划属于印染行业的专项规划，应当执行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制度。为此，常熟市印染专业委员会成员单位工业和信息化局委托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开展该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本次评价对常熟市环境保护工作、环境质量的演变情况、印染行业的发展历程进行跟踪，分析印染行业发展过程中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识别本次规划方案实施的主要资源与环境制约因素，全面综合论证规划方案的环境合理性与可持续性，提出规划优化调整建议。在常熟市印染专委会办公室的大力支持下和专委会成员单位协助下，评价单位在充分收集资料、现场踏勘、环境现状调查、广泛征询意见等工作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常熟市印染行业专项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2030）》。

1.2 评价目的

通过评价，提供规划决策所需的资源与环境信息，识别制约规划实施的主要资源（如土地资源、水资源、能源资源等）和环境要素（如水环境、大气环境、土壤环境、声环境和生态环境），确定环境目标，构建评价指标体系，分析、预测与评价规划实施可能对区域、流域生态系统产生的整体影响、对环境 and 人群健康产生的长远影响，论证规划方案的环境合理性和对可持续发展的影响，论证规划实施后环境目标和指标的可达性，形成规划优化调整建议及保护措施。以“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为约束条件，提出空间管制、总量管控、资源上线、环境准入清单等要求，为常熟市印染行业高质

量发展提供保障，推动工业集聚（中）区又好又快地发展。

2. 规划方案概述

2.1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全市 10 个街道（乡镇），包括高新区、海虞镇、梅李镇、古里镇、支塘镇、董浜镇、尚湖镇、碧溪新区、常福街道、莫城街道。

2.2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规划期限为 2019-2030 年，近期至 2025 年，远期至 2030 年。

2.3 规划总体目标

围绕“印染行（企）业高质量发展”1 个目标；坚持“严格准入标准、提高产出水平”，“降低和消除安全、消防、环保隐患”2 大主线；推动“提升对全市纺织服装支柱产业的关键支撑能力，提升产业集聚集群集约可持续发展水平，提升产业国内国际竞争力”3 大提升；推进“产业链、创新链、价值链、政策链”4 链融合协同；实现“印染点位、印染分布区域、印染企业数量、印染占地面积、印染主要污染物氮磷排放量、对外环境影响程度”6 减少、和“整体技术水平、龙头企业数、地方配套能力、平均利润率、亩均税收、单位能耗增加值和单位污水排放值”7 增长，最终形成“产业布局集聚化、产品质量高档化、产业技术先进化、产业链条完整化、能源利用高效化、污染减排约束化、公共服务一体化、流域治理目标化”8 高质量化发展的纺织印染精品产业基地，打造“绿色高质、专精特新、协同示范、衣被天下”的常熟印染 3.0 升级版。

2.4 规划具体目标

1、产业发展目标

到 2030 年，全市印染规模保持在 240 万吨，亩均产值增长至 400 万元，销售额年均增长率提高至 6%；印染企业数量控制在 80 家以下，龙头企业数量超过 40 家，成为常熟市纺织工业千亿级产业集聚的重要支撑。

2、技术先进化指标

高附加值、自主知识产权产品比重 80% 以上；功能化、舒适化、时尚化、智能化印染面料提高到 70% 以上。85% 以上前处理、印花、染色、定型、后整理关键工艺技术装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95% 以上关键工艺参数实现在线检测自动控制和染化料自动配液输送系统。

3、产业集群目标

到 2030 年，完成全市 10 个印染产业空间布局优化，所有“改建印染项目”全部统一搬迁入园，印染分布区域由 12 个板块压缩至 10 个，42 个点位调整到 10 个工业集聚（中）区，布点格局实现从现有“小而散”向“大而精”的转变，技术和管理水平达到国际先进、国内领先，产业的规模效应和集聚效应显著增强。

4、绿色发展目标

到 2030 年，印染行业单位能耗增加值提高至 1500 元/tce，单位印染布产品平均能耗减少至 0.5tce/t，单位染色纱线产品平均能耗降低至 1.2tce/t，单位产品平均水耗降低至 35t/t。印染企业全部采用清洁能源，实现中水回用，通过清洁生产审核。

2.5 发展方向

紧跟国内外纺织印染产业发展趋势和产业政策导向，紧抓国内外“工业 4.0”和“中国制造 2025”中利用先进智能制造改造传统产业，加快转型升级重要机遇，结合当地发展实际，大力推动产业链整合，产品链融合，加快纺织印染产业集群集聚；改造提升现有印染企业，培育一批龙头型引领企业；加强产品与市场开发，做精做优一批高附加

值特色印染产品，提升产品竞争力；引进一批绿色环保、智能制造先进技术，引导印染行业向技术密集、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型产业发展，重点打造以绿色印染为基础，形成自主可控、持续创新、链条完整、模式高效、生态绿色的国家级一体化纺织印染精品产业集群。

2.6 行业准入条件

严格对照《印染行业规范条件（2017版）》、《印染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以及全市印染准入标准等条件要求，坚决淘汰“限制类”“淘汰类”工艺设备，以及不达标企业。推动全市印染企业腾笼换鸟，梯度推进印染产业退出或改造升级。整合后集聚区全面实现能源供应、污染排放的集中统一规划落实。

严格对照《关于推进印染行（企）业高质量发展中“优化组合”基本标准等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采用保留提升发展与优化组合发展相结合的方式确定参与高质量发展“改建印染项目”企业。以市专委会牵头，会同市各相关部门、各板块、行业协会、咨询公司、专家团队等，各关联企业负责人，进行全面梳理整合，引导企业兼并重组或股份制多种合作，组建规模化、集约化、高端化、现代化的新型节能环保印染企业。

2.7 基础设施规划

根据各区功能定位、企业规模、项目产能和现状基础，完善区内基础设施配套，统筹提前考虑配套运输、供电、供水、供气、供汽以及污水处理、污泥处理设施布局，实现资源最优化配置，减少重复建设。

3. 现状调查与评价

3.1 印染行业发展现状

(1) 总体情况

纺织印染产业是常熟市传统支柱产业、重要的民生产业和具有规模优势的产业，是全市重点打造的三大千亿级产业之一，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形成纺织、印染、服装制造等完整的产业链。

印染行业是纺织服装产业的重要一环，目前常熟全市拥有印染企业 136 家，实际从业人数 27300 余人，全市印染生产规模总产能和产量分别为 240 万吨/年、104.68 万吨/年。常熟市印染产品结构特色鲜明，主要产品品种包括筒子纱、绞纱染色；化纤针织（经纬编）布、机织布染色印花后整理；纯棉、混纺布、呢绒布染色印花后整理等各个门类。其中化纤针织布印花染色占全部印染品种产销量的 80% 左右，尤其是以各类摇粒绒、珊瑚绒、法兰绒为主要大类特色产品品种，约占到化纤针织布产量的 70% 左右。这三类特色产品产能规模、花色品种种类处于细分领域国内第一，产品出口率达到 60% 以上。产品档次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2018 年，常熟市印染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7.12 亿元，产业规模实现稳中有升，利润总额 14450.6 万元，利税总额 67605.8 万元，对促进地方经济发展、稳定就业、带动产业、拉动内需、繁荣市场和出口创汇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

(2) 空间布局

常熟市 136 家印染企业分布在 12 个板块共 42 个印染点位。全市规模以上印染企业共有 75 家，其中梅李镇、常福街道和古里镇数量较多。总体上看，全市印染企业布局分散，尚未形成工业集中区集聚发展态势，为土地资源节约利用、环境和安全管理带来压力。

(3) 装备和技术水平

改革开放以来，常熟印染行业发展迅猛，引进了大量的先进技术装备，清洁生产、节能降耗、治污减排取得了阶段性成果。目前全市印染企业约有台湾、国产树脂、拉幅定型机 700 余台，进口 MBK、国产圆网、平网印花机 300 余台，进口、合资高温高压溢流染色机、国产 ASMA631、GR203 系列筒纱染色机、国产 XPR-1 绞纱喷射染色机及国产 SME472DH 烫光机等染整机械 3500 余台，80%左右的设备为采用技术先进、节能环保的行业主流设备，主要工艺参数实现在线检测和自动控制。其中从浴比、能耗、质量、效率等方面估算，约 50%达到国内先进水平；目前企业正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利用积累的资金、技术、人才和经验，对使用生产效率低下、陈旧落后设备逐步淘汰，更新率达到 70%以上，技术升级效益日益显现，技术进步明显加快。

3.2 环境质量现状

(1) 大气环境质量

2018 年常熟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天数为 305 天，达标率为 83.6%。其中细颗粒物（PM_{2.5}）是空气质量超标的主要因素，年均浓度 39 微克/立方米，比 2017 年上升 2.6%；其余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二氧化硫(SO₂)、臭氧(O₃)等指标均好于 2017 年。

(2) 地表水环境质量

2018 年，常熟市地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比例比上年有所增加，总体属于轻度污染级别。常熟市长江、尚湖两大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 100%。全市 84 个地表水断面达标率为 75%，较 2017 年提高了 2.4 个百分点，其中优良比例(达到或优于 III 类水标准)65.5%，较 2017 年提高了 11.9 个百分点；10 个国省考断面达标率和优良比例均为 90%，优良比例较 2017 年提高了 10 个百分点。13 条入江支流

优于III类水比例达到 100%。重点湖泊中尚湖水质优于III类水，昆承湖除总磷为IV类外其余指标均达到III类水标准，水环境质量总体稳中趋好。

(3) 地下水环境质量

2018 年地下水城区点质量综合类别为IV类，IV类指标为氨氮、铁、锰；工业点质量综合类别为V类，V类指标为总硬度、氯化物、总大肠菌群；农村点质量综合类别为IV类，IV类指标为浊度、总砷、铁、总大肠菌群。

(4) 声环境质量

2018 年，常熟市城区环境噪声昼间平均值为 52.4dB(A)，评价等级为二级（较好），同比下降 22.1%；夜间平均值为 40.1dB(A)，评价等级为二级（较好）。和上年相比，居民文教区，居住、工商混合区，工业区，交通干线两侧区昼夜等效声级年均值均略有下降，均符合标准要求，达标率 100%，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总体水平较好。

(5) 土壤环境质量

2018 年，常熟市共设置 12 个土壤监测点位，每个村庄 4 种土壤类型各设置 1 个点位，全年监测 1 次。监测项目为土壤 pH、阳离子交换量、镉、汞、砷、铅、铬。监测结果表明，12 个点位中有 11 个点位达到《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 污染风险筛选值标准，达标率为 91.7%，较 2017 年提高 10.1%。

(6) 生态环境质量

2018 年，常熟市生态环境状况指数(EI)为 63.3, 级别为良, 与 2017 年持平，整体植被覆盖率较高，生物多样性较丰富，适合人类生活，生态环境状况无明显变化。其中，生物丰度指数为 24.4，比 2017 年

下降 0.4%；植被覆盖指数为 70.7，比 2017 年下降 2.6%；水网密度指数为 100，与上年持平；土地胁迫指数为 16.1，比 2017 年上升 0.6%；污染负荷指数为 5.2，比 2017 年下降 40.2%。

3.3 基础设施

常熟市共有印染企业 136 家，其中直排企业 22 家（包括接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和接入其他企业污水处理站的企业），占总企业数量的 16.2%，主要集中在古里镇、碧溪新区、支塘镇等；经预处理接城镇污水处理厂的企业 23 家，占 16.9%；直接排入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的企业 86 家，占 63.3%。全市印染企业现依托常熟市滨江新市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新州污水厂等 19 个污水处理厂处理企业废水，其中城镇污水处理厂 6 个，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13 个。

常熟市现有 136 家印染企业中采用集中供热设施的有 105 家，占印染企业总数的 77.2%，剩余 31 家均采用自备锅炉供热，占 22.8%。现有印染企业依托的集中供热设施共有 6 家，分别为常熟滨江热力有限公司（常熟电厂）、常熟昆承热电有限公司、常熟苏源热电有限公司、常熟王市热能有限公司、常熟市铜业总公司热电厂和江苏福裕实业有限公司。

常熟市印染企业供水来源主要分为三种：自来水厂供水、地表水取水和工业回用水。经统计，常熟市 136 家印染企业均采用了自来水和地表水供水，其中 90% 以上建有中水回用设施，水回用率达 45% 以上。常熟市现有自来水厂一座，为江苏中法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水厂以长江、尚湖为水源地，拥有 3 座地表水厂（第二水厂、第三水厂、滨江水厂）、3 座增压泵站（藕渠增压泵站、明日星城增压泵站、支塘增压泵站），日供水能力 87.5 万立方米，服务人口约 200 万。

4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1) 地表水环境

本次规划完成后，常熟市印染行业排水与现状相比水量、污染物总量减少，改建印染项目实施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 2 倍减量替代，将大大减少废水量及氮、磷等污染物的排放，有助于改善全市水环境质量，腾退水环境容量，对水环境影响是趋好的。评价建议印染企业在发展期间应严格按照清洁生产水平，加强车间用水管理，减少废水排放量。规划实施后，印染废水进入污水处理厂或污水站处理，应确保污水处理设施运行良好，防止污水设施停车造成废水外排，影响河流水环境。常熟市应加大接纳水体的河流综合整治力度，加快推进污水处理厂的建设及提标改造，以保证规划的实施产生的废水能得到有效处理。

(2) 大气环境

从行业整体来看，规划实施后全市印染行业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工艺废气排放量均有所下降，较规划实施前下降 37%，对全市大气环境产生正环境效应。从常熟市各板块来看，规划实施后除梅李镇、支塘镇外，高新区、碧溪新区、辛庄镇、古里镇、海虞镇、尚湖镇、常福街道、董浜镇、莫城街道大气污染物均有所减少。总体来看，由于全市印染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仅占全市排放总量的很小部分，其排放量的下降对全市大气整体环境影响甚微，但印染企业的集聚对于少部分集聚区将产生一定负面影响，因此，园区规划要优化园区工业企业布局，园区规划环评加强大气环境影响论证，减轻印染企业集聚带来的大气环境影响。

(3) 固体废弃物

印染企业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危险废

物和生活垃圾等。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经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以填埋为主，危险废物须由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规划实施后，预测全市印染行业一般固体废物产生量约为 20 万吨/年，较规划实施前削减 23%。危险废物产生量约为 0.40 万吨/年，较规划实施前削减 25.2%，企业产生的危险废物除回收利用外，其余均按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 环境风险

印染企业生产过程中，会发生因染色机、脱水机等破裂或误操作导致机内物料流出，泄漏物会污染地面，进而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等生产安全事故。同时生产过程中跑冒滴漏、废水废气处理设施非正常运行导致超标排放、违法排污等情况时，可能导致企业及周边地表水、大气、土壤或地下水环境受到污染。规划集聚区在编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前提下，严格落实地面水、地下水、大气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基础上，规划集聚区内环境风险属于可以接受的。

5 规划环境影响减缓对策与措施

(1)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规划方案环境影响预测评价和方案的综合论证，提出包含改建印染项目准入、空间布局、污染物排放、环境风险、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的禁止、限制性的环境准入要求和环境保护方案，具体详见表 5-1。

表 5-1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清单类型	准入要求
改建印染项目准入	1. 经济产出：改建前印染项目年销售 \geq 2000 万元。改建后年销售额 \geq 1 亿元； 税收 \geq 15 万元/亩； 2. 企业水重复利用率需达到 40% 以上； 3. “改建印染项目”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或超过国内先进水平。
空间布局约	1.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

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明确的淘汰类项目。
污染物排放 管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工业集聚区新建、改建、扩建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改建印染项目，在不增加产能的前提下实施提升环保标准的技术改造项目，应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境综合治理要求，在实现国家和省减排目标的基础上，实施区域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减量替代。印染改建项目应当按照不低于该项目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指标的二倍实行减量替代。前述减少的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指标不得用于其他项目； 涉及印染行业污水处理设施实施《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环境风险防 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规划印染集聚区应建立环境风险防控体系。
资源开发利 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和设施，已建成的应逐步或依法限期改用天然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 机织印染产品：综合能耗不高于 30kg 标煤/100m，取水量不高于 1.6t/100m； 针织印染产品：综合能耗不高于 1.1t 标煤/t，取水量不高于 90t/t。

（2）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优化能源资源结构，加快规划园区企业供热管网铺设，扩大集中供热范围。采用集中供热，确需自建供热设施的，应采用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通过 VOCs 污染控制，从源头减少工艺废气污染等措施。

（3）水环境保护措施

开展纺织印染企业及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按照《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以下简称《排放限值》）要求，完成纺织印染企业及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排放污水的工业企业应依法持有排污许可证，并严格按证排污。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现有企业在不增加产能的前提下提升环保标准的技术改造项目，实施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减量替代。强化工业集聚区升级治理，开展集聚区雨污分流改造。推进水资源节约和河网整治。

（4）声环境

加强对纺织印染企业所在区域内各类噪声源的控制和管理，对于

高噪设备必须进行隔声降噪，减少噪声污染。进入或经过规划园区内居住区的车辆严禁鸣笛，设立禁鸣标志；对区域内车辆进行限速行驶。在交通干线附近，与区域主干道沿路第一排建筑不得安排居民，二者需保持一定的噪声防护距离。

(5) 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推行废物减量化。废物减量化是固体废物控制的关键，企业应尽可能采用无废、低废的生产工艺，积极提倡固体废物的回收和综合利用。提高废物综合利用率。建立固废分类回收制度，提高资源回收利用的科技水平。

(6)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严格控制污水处理厂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控制城镇生活污水、污泥对地下水的影响。在提高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的同时，加强现有合流管网系统改造，减少管网渗漏。定期开展污水管网渗漏排查工作，建立健全地下水污染监督、检查、管理及修复机制。强化印染企业地下水环境污染防止措施。

(6) 环境风险防治措施

制定和备案环境应急预案，构建完善的印染企业风险管理体系。建议印染企业将保险粉单独储存，降低危险性。为了防范环保设施不能正常运转而导致的环境风险，对于有组织排放废气要加强响应废气处理设施的定期维护；对于无组织废气，则要加强储存车间的通风效果，在车间内安装排气扇和抽风机进行防护。为防止事故排水污染外环境，在雨水排放口设置阀门，实行雨污分流；对各公司的固废实行分类收集，按照规定统一处理，危废的贮存处要采用防渗、防流失措施，要建设事故应急池（兼做消防尾水池），同时用于雨水收集。

(7) 生态环境

优化绿化系统配置,构建地带性植物群落,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防止外来物种入侵风险;严守生态红线,保障区域生态环境安全。

6 规划优化调整建议

本规划环评较好地贯彻了“全过程互动”,规划编制单位与环评单位保持了良好的互动与沟通,《常熟市印染行业发展专项规划(2019—2030)》在规划环评指导下进行了调整和完善。根据规划方案综合论证结果,建议《规划》在进一步修改完善或实施过程中,重点考虑以下优化调整建议:根据《常熟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土地利用规划等相关规划增加部分用地开发时序,其中未纳入城市总规建设用地的工业发展备用地在规划期内应作为限制开发区,如确需开发建设,须在新一轮的空间总体规划中调整用地性质。

7 公众参与

常熟市印染企业高质量发展专业委员会办公室及委托单位工业和信息化局在确定了承担本次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评价单位后,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在常熟市人民政府网(<http://www.changshu.gov.cn/>)发布了规划环评第一次公示,公示网址为 <http://www.changshu.gov.cn/zgcs/Zfxxgk/showinfo.aspx?infoid=36bb8dab-45fb-45db-b4d5-7f414c48fedf>。第一次公示内容包括:规划概况、规划环评委托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以及征询公众意见的表格、方式、公示期限等。第一次公示页面截图见图 7-1。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次规划环评项目的反馈意见或建议。



图 7-1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8 总体评价结论

总体上，在落实本规划环评提出的规划优化调整建议和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后，常熟市印染行业发展专项规划与上层规划、相关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以及其他规划基本协调。规划方案实施后，规划将降低全市印染行业污染物排放，优化印染行业资源能源消耗，有利于改善环境质量。规划在采取环评提出的优化调整建议、并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管理对策以及各项环境影响减缓措施、风险防范措施的约束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常熟市印染行业发展专项规划(2019-2030)方案是可行的。